

立法會  
衛生事務委員會及福利事務委員會  
2011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4:30

香港復康聯會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精神病患者服務網絡  
就議程「醫院管理局加強精神健康服務的措施」  
意見書

背景

1. 香港復康聯會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屬下的「精神病患者服務網絡」(下稱「網絡」)連繫本地超過 20 個精神復康機構和自助組織，一直密切跟進與精神復康服務相關的議題。就今次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及福利事務委員會討論「醫院管理局加強精神健康服務的措施」，精神病患者服務網絡綜合了業界共同關注的事項，期待政府當局能夠作出考慮及具體跟進。
2. 得悉醫院管理局(下簡稱「醫管局」)於 2011-12 年度推行多項支援精神病患者的措施，業界對醫管局提出的社區治療模式表示認同，期望雙方能夠透過更緊密的合作，為精神病患者提供適切和有效的支援服務。

新措施與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的溝通和協作

3. 醫管局提出多項社區支援措施，包括擴大為嚴重精神病患者而設的個案管理計劃、危機介入小組、為一般精神病患者而設的綜合精神健康計劃等等，為不同程度的精神病患者提供支援。然而，醫管局部分新措施與 18 區的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下稱「綜合社區中心」)提供的服務相類似，業界認為衛生及食物局和勞工及福利局必須作出協調，善用資源，兩局應連繫轄下部門及相關機構，透過有效溝通機制，提升服務協作。
4. 業界認為醫管局新措施必須與綜合社區中心互相配合，方能為有需要的精神病患者提供整全服務。譬如為嚴重精神病患者而設的個案管理計劃和危機介入計劃，有可能在其精神狀況穩定後，相信大多個案將會轉介至區內綜合社區中心作持續跟進，因此，業界估計各區綜合社區中心的個案數目將會大大增加。雖然政府當局於 2011-12 年度將會撥款 3,937

萬元加強中心人手，然而綜合社區中心面對服務處所缺乏和專職醫療人員短缺問題，並非單靠增加撥款能夠解決。

### 服務處所

業界於今年 1 月 24 日福利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提到，大部份綜合社區中心仍未覓得臨時或永久會址，惟事隔多月，政府當局未見有任何解決或紓緩措施。有營辦機構自行於私人地方覓得臨時會址，卻因遲遲未獲社署批准又或因署方所批准的租金資額過低而喪失租借機會。

### 專職醫療人員短缺

由去年 10 月推展服務至今，綜合社區中心營辦機構已多番反映專職醫療人員短缺問題。隨著醫管局推出各項新措施，醫管局對精神科專職人員如護士、職業治療師和社工等需求倍增，預計將全數吸納新畢業的學生，亦有機會聘請現職社福機構的同工，令綜合社區中心長期面對的人手短缺問題雪上加霜。

不少自助組織和服務使用者均表示，綜合社區中心缺乏穩定服務處所及專職醫療服務情況嚴重，服務質素大不如前，令區內精神病患者難以獲得所需支援，建立地區性的互助網絡。業界籲請政府正視綜合社區中心面對的當前問題，否則增加撥款也是徒然。

5. 雖然政府近年就精神復康議題，成立了不少跨政府部門、跨專業和跨界別的工作小組，可惜成效不彰，醫社合作和服務銜接依然有相當大的改善空間。業界認為醫管局推出的新措施未有顧及社區服務的銜接，而整個服務構思和推行過程亦缺少社福界和服務使用者的參與。精神復康服務仍舊以醫療模式為主導，業界每每只能配合，影響整體服務所能發揮的成效。

為推展更完善和整全的精神健康服務，業界建議參考「安老事務委員會」及「婦女事務委員會」的模式，設立「精神健康委員會」，向政府提出建議，制訂長遠精神健康政策，成員須包括從事精神復康服務及其他界別的專業人士、學者、服務使用者和地區領袖等。

## 就醫管局新措施各項計劃的關注事項

6. 就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醫管局於未來三年將會逐步加強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然而仍只局限於私營安老院舍，長期護理院並未因而受惠。專為嚴重精神病患者而設的長期護理院的老齡化問題愈趨嚴重，院友面對多方面的醫療需要，院舍除了需要安排人手提供護送服務，高齡院友亦要舟車勞頓前往應診。因此，業界希望政府加強醫管局轄下的社區老人評估小組及社區老人精神科小組外展服務，為長期護理院長者提供有關服務。
7. 就思覺失調及早介入服務擴闊至成人，業界認同此舉有助更多患者受惠，但同時關注「思覺失調」服務計劃推行之初，主要對象為青少年，擴展服務層面後，便欠缺專為青少年而設的及早介入服務。由於青少年的發展階段對日後發展非常重要，所面對的需要和問題亦較為特殊，如濫藥、上網成癮等，均與思覺失調有著密切關係。因此，業界建議政府應為青少年患者提供專門的早期介入服務，針對其心智發展提供適當的治療和跟進。
8. 不論在醫管局或社署層面上，有關精神健康的支援措施只著重服務，未見重視精神健康公眾教育的預防性措施。精神健康公眾教育往往被視為正規服務的副產品，以致現今普羅大眾對精神病仍然存在誤解和歧見，使服務使用者在康復過程中產生負面的影響，如反對在社區興建綜合社區中心或為精神病康復者而設的院舍，窒礙他們融入社區。業界認為單靠每年一度舉辦的「精神健康月」並不足夠，建議政府應調撥特定資源於公眾教育，加強市民對精神健康的認識和關注，提高他們對區內精神病患者的接納。
9. 政府當局一直未有特定和持續的資源預留於推動精神健康服務用途，致使精神健康服務欠缺長遠政策和規劃，服務發展直接取決於每年資源的多寡。業界建議政府當局參照外國做法，每年預設特定資源用於發展精神健康之用。

2011年5月19日

機構 / 自助組織：(按筆劃序排列)

利民會

扶康會

東華三院

香港心理衛生會

香港明愛

香港神託會

香港善導會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

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新生精神康復會

康和互助社聯會